

政府為公共房屋租戶代繳 2020 年 7 月份的租金

主要內容

- 財政司司長宣布政府將為香港房屋委員會（下稱「房委會」）公共租住單位的較低收入租戶代繳一個月租金。這項由政府代繳租金的建議，已於2020年5月獲立法會批准撥款，並將於2020年7月實行。
- 除繳交額外租金和租值補償金的住戶外，所有正繳交一般租金公屋租戶及中轉房屋暫准租用證持證人(包括房委會租金援助計劃下獲租金寬減的租戶/持證人)，在2020年7月將無須繳交租金/暫准證費。
- 至於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獲租金津貼的合資格租戶/暫准租用證持證人，社會福利署將暫停以「直接支付租金」機制向房委會繳付其2020年7月的租金/暫准證費。

日期：2020年6月23日